

马太福音系列讲道 13

行神迹者

马太福音 4:23~25 节

维保罗牧师 2004 年 3 月 14 日

翻译：王兆丰

今天是我们讲解马太福音第四章的最后一讲。我来读一下这段经文：

“耶稣走遍加利利，在各会堂里教训人，传天国的福音，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。祂的名声就传遍了叙利亚。那里的人把一切害病的，就是害各样疾病、各样疼痛的和被鬼附的、癫痫的、瘫痪的，都带了来，耶稣就治好了他们。当下，有许多人从加利利、低加波利、耶路撒冷、犹太、约旦河外来跟着祂。”（马太福音 4 章 23~25 节）

让我们一起祷告：

父神啊，这里我们看到了耶稣事工的开始。祂教导、传道、医治。父啊，我们从祂的教导、传道和医治里蒙了何等的福分！求您赐给我们智慧，使我们明白马太所写下这段经文的意义。赐给我们更大的信心，使我们更认识您那莫大的恩典。奉基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今天早上我要从两个方面来分享：一、讲道的重要性；二、神迹的目的。

一、讲道的重要性

“耶稣走遍加利利，在各会堂里教训人，传天国的福音。”

许多年前，我曾修过一门广告学课程；所学的内容令我相当惊讶。我惊讶的是，许多公司在某一地区的电视上投放广告后，仅仅几个小时，就会立刻在自己的零售店进行调查。若顾客没有立即作出反应，他们就认为广告失败了，随即撤下。

你们中间有些人可能还记得，从前广告里最典型的画面，是一位西装笔挺、架着眼镜的绅士，手持产品介绍其优点与用法。后来，广告商渐渐开始采用更具视觉冲击的画面。记得有一个止痛片的广告，画面上有一把锤子不停地敲打。我父亲笑着说：“你就算原本头不痛，看了这广告也会头痛起来。”

很快，市场营销与广告宣传进入了所谓“科学研究”阶段。他们的调查发现，一幅生动的画面比一身笔挺的西装更吸引人。于是，笔挺的西装和娓娓动听的解说词便从广告中消失了。

如今，就连一则普通的饮料广告，也要用刺激的音乐节奏和炫目的画面来传达“快乐”的感觉。百事可乐的广告画面上，一群男女在沙滩上又唱又跳、喜形于色，只因手中有一瓶百事可乐！这个社会就是这样，越变越愚蠢。

让我愤怒的，并不是广告商那种以刺激感官、操纵心理的方式，而非理性说服的手段。虽然这确实可悲，但毕竟是世俗世界的写照。真正令我忧虑的，是今天的教会也开始采用这种以视觉、听觉刺激和心理操控为主的方式来传福音。许多教会成了多媒体演出的场所。随着最新宗教电影的上映，竟有人把电影院比作教

会。

你们见过印成二十美元钞票样式的福音单张吗？我见过。乍一看像是真钞，人们急忙抓过来，一看才发现原来是福音单张！这种手法并不是向人理性地讲解圣经关于罪与恩典的真理，而是用“体验见证”的方式告诉人：“自从我买了这‘神圣产品’，我的生活变得多幸福。”他们不是在传讲神是谁、人是怎样的光景、耶稣是谁、祂做了什么，而是在推销一种“我信了之后生活变美好”的感觉。

难怪今天许多人在向朋友传福音或邀请他们来教会时，会觉得自己像个安利推销员，而不是那位君尊祭司群体中的一员。他们心想：“既然这种方式在商业上成功，在教会里当然也会成功！”这正是以市场为导向的教会政策所带来的悲果。

在马太福音中，我们看到神用“讲道”来推进祂国度的工作。先是施洗约翰讲道，现在耶稣也讲道。请不要忘记，他们若愿意，也能制造许多戏剧性的场面。他们完全有能力那样做，但他们选择以讲道来传达神国的信息。仅在新约中，“讲道”一词就出现了一百多次。耶稣对讲道的重视始终如一。祂在马太福音中说：“我在暗中告诉你们的，你们要在明处说出来；你们耳中所听的，要在房上宣扬出来。”（马太福音 10 章 27 节）

房顶上可以做很多事，但耶稣在这里所指的，正是“宣讲”。

为什么耶稣如此看重讲道？或许从使徒保罗的话中可以找到答案：“世人凭自己的智慧，既不认识神……神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，拯救那些信的人；这就是神的智慧了。”（哥林

多前书 1 章 21 节)

耶稣看重讲道，因为神已决定藉此方式拯救灵魂。

我们都知道，神可以使用人的软弱与错误成就祂的救恩。我承认，每个主日我站在讲台上，也难免有错误与失误，但我深信神的恩典能超越我的不足。然而，那些并非因听见福音真理、理性认识基督，而是因市场宣传策略而“决志”的人，他们的信仰让我忧心。

大学时代我曾向同宿舍的人传福音。多年后，其中几位信了主。其中有一位思想深刻的朋友，后来成了军医。我们再次相遇时，他告诉我他信主的经过：“自从你向我传福音后，我就开始想，这可能是真的。有一天晚上，我看了电视节目《都灵裹尸布之谜》，我就信了。”

听完他的话，我问自己：“这样的信仰能站得住吗？如果他信基督的依据是一块‘裹尸布’，那下次再看到别的纪录片，会不会又信别的？若有更新、更吸引人的推销方式，他又会怎样？”这正是我的担忧。难怪今日教会成了一扇旋转门，人来了又走，因为他们是被“市场手段”吸引来的。等有更刺激的新事物出现，他们又转身离去。

最近上映的《基督受难记》确实拍得动人心弦、震撼感官。然而，许多年前的《甘地》同样如此，也激励了无数人，甚至赢得了奥斯卡奖。

我不明白，为什么基督徒花那么多时间和精力邀请朋友去看电影，却不愿邀请他们到教会来听道。神已经定意，用宣讲祂的

话语作为传福音的途径。前几天一位朋友告诉我，马鞍山教会因《耶稣受难记》的上映，增加了五千名会众。从短期看，也许令人振奋，但若把这些时间与资源用于邀请人进教会听讲道，几百年后，结果会如何？我们应当从长远考虑，而非只看眼前的效果。

这就使我联想到约拿单·爱德华兹（1703~1758）。我手上虽然没有全部的统计资料，但我知道他是美国第一次大复兴的领袖；有人称他为“十八世纪最有智慧的人”。据说他有十二个孩子，他们后来都成为医生、律师、政治家和牧师。有人曾对他这一家作过专门的研究：一个人若有十二个孩子，用不了多久便会有数以千计的后代。爱德华兹的所有后代中，没有一个人入过监狱或流浪街头；他们之中离婚的仅有一例，而且还是对方提出的。这让我想到，作为父亲，爱德华兹对神国度的影响，或许并不亚于他作为牧师所产生的。

但我们在思考问题时常常目光短浅，只要让人踏进门来就好。对此，我们必须加以抵制，因为这种做法往往向人传达错误的、不完全的福音。学习这段经文时，我们可以问自己一个有益的问题：为什么基督徒对一场电影的信息比对一场讲道的信息更感兴趣？在准备这篇讲章时，我已经开始写下对这个问题的思考，后来又停下来，因为篇幅太长。但我仍把这个问题留给你们回去反省：为什么基督徒自己更愿意去电影院，而不是去教会？为什么他们以为电影能比讲道更有效地传福音？

马太福音的这段经文告诉我们，耶稣教导人，传福音的道。这里有两个词语：“教导”和“讲道”或“传道”。二者之间有什么区别呢？“教导”是指教授、逐步建立起教义；“讲道”或

“传道”则是以权柄和力量郑重地宣告。换句话说，“教导”传授事实；人可以在查经班、神学院，或自己研读圣经时学习。“讲道”则是把这些事实直接应用于人的生命中，宣告它与我们息息相关，是有权威的呼召。“讲道”会与人直接产生冲突，听道的人必须作出回应。

比如，我在主日晚上所讲的是“教导”；而主日早晨我所传讲的是“讲道”。讲道的信息是直接针对你们生命的，是神要求人必须回应的。

二、神迹的原因

“……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。祂的名声就传遍了叙利亚。那里的人把一切害病的，就是害各样疾病、各样疼痛的和被鬼附的、癲病的、瘫痪的，都带了来，耶稣就治好了他们。当下，有许多人从加利利、低加波利、耶路撒冷、犹太、约旦河外来跟着祂。”

下一讲我们将要听到耶稣的“登山宝训”，那可说是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一场讲道。而在此之前，马太记载耶稣医治众人，他们把各样的病人一批批带到祂面前，祂就医治了所有的人。圣经其他地方也提到，祂只要摸一下，人就痊愈了。

这引出了一个问题：圣经为什么要记录这些神迹奇事？神迹的目的是什么？我想给出几个答案。

顺便说一下，我们当然会为病人祷告，求神医治；我们也相信，若神认为合适，祂完全有能力以超自然的方式医治人。然而，对于圣经中所记载的那种，不需要祷告、而且本身带着权柄的神迹，我并不认为那种神迹如今仍在持续发生。我们祷告求神医治

某位弟兄姊妹，神可能超自然地医治，也可能不医治。但圣经中的神迹并非如此。当彼得医治那人时他说：“金银我都没有，只把我所有的给你。我奉耶稣基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。”他没有先祷告，那人却立刻站了起来。彼得能行这样的神迹，是基督亲自赐给他的权能。

因此，我所说的“神迹”，指的正是耶稣所行的那种神迹。若祂来到这附近的加州大学港口医院，一个病房一个病房地走过，每个病人，所有病人，都必得医治。我们祷告求神医治他们每一位，可能会发生，也可能不会。但若是耶稣、彼得或保罗到了那里，只要说一句：“你们好了吧”，他们就必定痊愈。你们是否看出其中的区别？原因何在呢？

首先，我们看到圣经明确指出，神迹的目的之一，就是证明那行神迹之人所传的信息。让我再说一遍：神迹的一个主要目的，就是证实行神迹之人所讲的信息。

在耶稣受试探与登山宝训之间，有一段祂与尼哥底母的对话，马太没有记下，但约翰记了下来，这段对话正好与我们今天的经文有关。你们许多人对这段经文很熟悉：“**这人夜里来见耶稣，说：‘拉比，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，因为你所行的神迹，若没有神同在，无人能行。’**”（约翰福音 3 章 2 节）

尼哥底母这位以色列人的教师认识到，除非神与耶稣同在，祂是不可能行这些神迹的。希伯来书明确说明了神迹的目的：

“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，怎能逃罪呢？这救恩起先是主亲自讲的，后来是听见的人给我们证实了。神又按自己的旨意，用神迹奇事和百般的异能，并圣灵的恩赐，同他们作见证。”（希伯

来书 2 章 3~4 节)

神以神迹奇事作见证，就好像祂在说：“我作见证，这信息是从我来的。”

我们在使徒行传中也看到：“二人在那里住了多日，倚靠主放胆讲道，主借他们的手施行神迹奇事，证明祂的恩道。”（使徒行传 14 章 3 节）

神在这里所做的是什么呢？保罗和巴拿巴放胆讲道，神就借他们的手行神迹奇事。这就是神在为他们作见证，证明他们所讲的是祂的话。

我认为，即使在旧约中，我们也能清楚看到神迹奇事是神用来证明祂信息的方式。让我们来看摩西的例子：“摩西回答说：‘他们必不信我，也不听我的话，必说：耶和华并没有向你显现。’耶和华对摩西说：‘你手里是什么？’他说：‘是杖。’耶和华说：‘丢在地上。’他一丢下去，就变作蛇，摩西便跑开。耶和华对摩西说：‘伸出手来抓住它的尾巴。’他一拿，它就仍变为杖。‘如此，好叫他们信耶和华他们祖宗的神，亚伯拉罕的神、以撒的神、雅各的神，是向你显现了。’耶和华又对他说：‘把手放在怀里。’他就把手放在怀里，及至抽出来，不料，手长了大麻风，有雪那样白。耶和华说：‘再把手放在怀里。’他就再放进去，及至抽出来，手已经复原，与全身的肉一样。耶和华说：‘倘若他们不听你的话，也不信头一个神迹，他们必信第二个神迹。’”（出埃及记 4 章 1~8 节）

请注意神下面这句话：“这两个神迹若都不信，也不听你的

话，你就从河里取些水倒在旱地上，你从河里取的水必在旱地上变作血。”

接下来就是“十灾”，还有云柱、火柱等神迹。这段经文清楚表明，神迹奇事与行神迹者所传达的神的启示是密不可分的。神明确说明，赐摩西行神迹的能力，是为了让人知道：“那是我，耶和华，所说的话。”

其他解释神迹目的的经文还有约翰福音 14 章 11 节、5 章 36 节、20 章 30 节等。你们可以翻开自己的圣经一一对照。福音书中几乎每一次神迹的发生，都伴随着一条信息，神迹并非为神迹而行。耶稣所行的神迹都有祂的信息，因此神迹奇事是为了证实那信息的真实性。

当我们教导孩子时，若问他们：“圣经是关于谁的？”他们几乎都会异口同声地回答，连小孩子都知道：“是关于耶稣的。”我们在圣经中所读到的神蹟奇事，不仅仅是为证实信息，更是为证明耶稣自己。

在这卷福音书以及其他福音书中，我们常读到这样的句子：“这是要应验神藉着先知所说的话。”换句话说，耶稣所做的某件事，是为要应验神藉先知所说的话。我们若回到旧约，就会发现以赛亚书中有多处这样的预言，何西阿书中也有类似的记载。圣经早已说明，弥赛亚来的时候，必要如此行。在前几次讲道中，我们已经多次提到这方面的例子，例如关于耶稣的出生、预言的应验等。如今在祂所行的许多神蹟上，我们同样看见这一点。神的百姓盼望救主的来临，他们知道，弥赛亚到来时必会施行医治。

我们若比较以赛亚的预言与耶稣自己对施洗约翰的回答，就能清楚地看出两者的呼应。我们今天早上聚会开始时所读的那段经文说：“那时瞎子的眼必睁开，聋子的耳朵必开通。那时瘸子必跳跃如鹿，哑巴的舌头必能歌唱。”（以赛亚书 35 章 5~6 节）

这话写于基督降生前六百多年。

现在我们再来看耶稣的回答：“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做**的事，就打发两个门徒去问他说：‘那将要来的是你吗？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？’**耶稣回答说：**‘你们去，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。就是瞎子看见，瘸子行走，长大痲疯的得洁净，聋子听见，死人复活，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。’**”（马太福音 11 章 2~5 节）

耶稣向约翰证明他就是那要来的基督，所用的方式正是显明他所行的事，瞎子看见，聋子听到，瘸子行走。这些正是弥赛亚应当行的神蹟。约翰当然对以赛亚书非常熟悉，事实上，当时的许多人都对这卷书极为熟悉。正如我们在约翰福音所读到的：

“众人中间有好些信他的，说：‘基督来的时候，他所行的神蹟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吗？’”（约翰福音 7 章 31 节）

他们相信弥赛亚来的时候，必定会行神蹟奇事。因此，神蹟奇事证明耶稣就是弥赛亚，因为他行了弥赛亚应行的事。

这是否意味着耶稣在医治人的时候并不关心他们，只是为了证明他是谁呢？我们或许会这样想：“原来他医治人只是为了宣告他的身份啊！”好像神蹟不过是祂用来证明自己弥赛亚身份的仪式。事实绝非如此。让我们来看马可福音：“**耶稣动了慈心，**

就伸手摸他，说：‘我肯，你洁净了吧！’大痲疯即时离开他，他就洁净了。”（马可福音 1 章 41~42 节）

耶稣在医治病人时所表现的怜悯与慈爱，正是神那伟大的怜悯的体现。马太·亨利在注释中说：基督以祂的医治来赢得众人，使祂和祂的教义深深印入他们的心里；祂用慈绳爱索将他们吸引。

何西阿书说：“我用慈绳爱索牵引他们，我待他们如人放松牛的两腮夹板，把食物放在他们面前。”（何西阿书 11 章 4 节）

当永生神的儿子道成肉身进入人类世界，祂向世人显明了神那无法测度的慈爱与恩典。神完全可以选择另一种方式，祂有权柄来审判世人，这样做也绝对公义。事实上，以赛亚书 35 章所提到的，就是神来报仇、行公义的日子。然而，神选择了另一条路：祂要藉着基督显明祂的慈爱。祂是那位“压伤的芦苇不折断，将残的灯火不吹灭”的主。当那些劳苦担重担、疾病缠身的人来到耶稣面前时，祂从不推辞、不冷漠，而是怜悯他们，医治他们。

因此，祂的医治一方面是为显明祂的身份，另一方面更是彰显神的怜悯。而这身体的医治，本身也象征着更深的属灵医治。

我的朋友们，神藉着这种医治向世人展现祂的慈爱，用祂的美善吸引人归向祂。使徒保罗在罗马书中说：“还是你藐视祂丰富的恩慈、宽容、忍耐，不晓得祂的恩慈是领你悔改呢？”（罗马书 2 章 4 节）

神的美善是吸引人悔改的力量。特别是当我们看到祂在基督里所彰显的恩典时，这美善感动我们的心，使我们悔改、信靠祂。当我们读到那位痲风病人来到耶稣面前祈求怜悯，而主亲切地伸

手医治他时，我们被祂的美善所感化。耶稣不像今日许多人那样冷漠推诿，而是倾尽心力地服事，显出神无限的恩慈与怜悯。

因此，神蹟奇事不仅证明祂的身份，更表明神的美善与怜悯。

最后，我们要说：身体的医治象征属灵的医治。

基督医治人身体的大能，是象征祂更伟大的工作，医治人的灵魂。大家都熟悉那位瘫子的故事：因为屋里挤满了人，几个朋友就拆了屋顶，将他从上面放下来。耶稣见到后，首先不是医治他，而是说：“你的罪赦了。”旁边的人心里议论：“这个人是谁？竟敢赦罪？只有神才能赦罪啊！”

耶稣知道他们心里的意念，就说：“你们说，是赦罪容易，还是叫人起来行走容易？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。”于是祂就对那瘫子说：“起来！拿起褥子回家去吧！”

基督所行更大的神蹟不是医病，而是赦罪。事实上，医治的目的正是要显明祂有赦罪的权柄。

圣经告诉我们，医治身体的疾病是为了表明基督能医治灵魂的疾病。正如马太福音所说：“法利赛人看见，就对耶稣的门徒说：‘你们的先生为什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饭呢？’耶稣听见，就说：‘健康的人用不着医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着。’”（马太福音 9 章 11~12 节）

耶稣用身体的疾病比喻属灵的罪恶。祂说：“若你自以为没有病，就不需要我。我来是为那些知道自己有病的人。”这正是每次主日崇拜开始时，我们认罪的意义。若有人说：“我不是罪

人。”那他就是在自欺。因为耶稣来的目的，就是要救罪人。

我们不难看出，耶稣使瞎子看见、聋子听见、死人复活的神蹟，都象征着属灵的瞎眼、耳聋与死亡（参马太福音 13 章、以弗所书 2 章）。因此，神蹟的目的，是为了证明行神蹟者，证实行神蹟者的信息，并显明神的美善。身体的医治所预表的，是灵魂的医治；而那真正的医治，仍在祂的救赎中不断发生。

我们的结论是：耶稣来了，传讲国度的好消息之道。下礼拜我们会来讨论国度。让我在这里先说一句：关于国度最美好的消息，就是她的君王，祂已经来了！祂建立起了医治的国度、光与生命的国度、希望与喜乐国度、充满无法想像的恩典与怜悯的国度。

我们今天坐在教会里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地上有形的教会就是神的国度。我们是国度的一员。这是一个充满超乎想像的恩典与怜悯的国度，我们将在整个永恒中真正明白并珍惜她。基督在讲道中吸引人到祂面前来；传道人也应当吸引人到基督那里去。

主耶稣用五饼二鱼喂饱了五千人之后，立刻将自己比作粮食。这里有一段约翰福音 6 章 34 节最接近希腊原文的英文译文（称为 E. T. — Extended Translation）：

因此，他们对祂说：“主啊，常将这粮赐给我们。”耶稣对他们说：“与其他所有人相比，唯有我是生命的粮。到我这里来的人必定不会饿；信我的人永远不会渴。”

我的朋友们，我要问你：“你愿不愿意来吃这生命的粮？”

让我们一起祷告：

主啊，您差遣了您的爱子来。祂真是生命之光、生命之粮，好叫我们吃了永远不饿，喝了永远不渴。因着祂受的鞭伤，我们得了医治，不是这段经文中所见的那种医治，因为那些被医治的人最终仍然死去；但我们因基督所得的医治，因祂在十字架上赎罪、承受神的忿怒而得的生命，却是永不失去的生命。这是真生命，是永恒的生命。我们感谢您！您呼召了我们。愿我们的信心始终建立在所传的道，这道是足够的，是大有能力的，能将人带到基督面前。

父啊，愿我们认识到，在圣经中所读到的这些神迹确实发生过；这些神迹是实实在在的、真真实实的。它们向我们显明了您是谁、您所行的、您正在行的，以及您将要行的。您是满有怜悯与慈爱的神，使您的爱临到这悖逆的人类。您改变人心，转化灵魂，赐给我们永远的生命。

我们祷告奉基督的名求，阿们！